

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50

##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書函(稿)

地址：63201雲林縣虎尾鎮文化路64號

承辦人：

電話：

傳真：

電子信箱：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裝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年月日

發文字號：虎科大○字第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密（本件至年月日解密）

附件：升等審議結果通知書1份及審查意見表○份

主旨：台端申請○○○學年度第○學期(年月日生效)(助理教授/副教授/教授)資格審查案，經審查結果未獲通過，隨文檢附升等審議結果通知書1份及審查意見表○份【請勿檢送含有分數之甲表，紅色文字撰稿時請刪除】，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校○○年○○月○○日○○學年度第○次○○系教評會決議辦理。
- 二、台端如對審查結果不服，得於收到本書函之次日起十日內以書面敘明理由向「○○學院教評會申覆專案小組」提出申覆；或於收到本書函之次日起三十日內以書面敘明理由向本校「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提出申訴；或於收到本書函之次日起三十日內繕具訴願書送本校函轉教育部提起訴願。

正本：

副本：

抄本：

會辦單位：

決行層級：一層決行

線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